

2023年度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并组织实施应急管理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等。

（二）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镇（街）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三）拟定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拟订相关规定、规程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协助编制城乡应急空间、应急避难场所的规划。

（四）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修订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五）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信息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六）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

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七）统一指挥协调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八）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镇（街）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九）按中央有关消防救援管理体制改革部署，协调消防管理工作。

（十）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一）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二）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有关部门和各镇（街）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十三）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五）开展应急管理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六）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负责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七）负责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应急管理信息化应用工作。

（十八）完成党工委、管委会、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负责区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的日常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全区防洪排涝工作；对全区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防风、防旱调度；负责区三防信息系统的建设和维护；负责三防技术支持队伍和抢险基本队伍的建设。

（二十）负责全区化工企业应急值守、信息汇总，灾害事故预警工作；负责分析、研判全区化工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提出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对策措施；负责建立全区化工行业监测预警信息系统，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共享和报告机制。负责小虎化工区安全监控、应急值守、信息汇总，灾害事故预警工作；协调指挥事故应急处置，管理小虎化工区公辅、市政设施建设和维护的相关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本级）设7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科、政策法规科（审批管理科、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减灾救援科（火灾防治管理科）、安全生产基础科、应急指挥科、执法监督和调查评估科、执法大队。下属单位广州市南沙区化工

应急管理中心和广州市南沙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均无内设科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2个预算单位，即广州市南沙区化工应急管理中心和广州市南沙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第二部分：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587.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3.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53.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455.2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59.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6,805.9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587.23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587.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1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0.16
总计	30	10,637.39	总计	60	10,637.3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587.23	10,58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6	21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36	21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3	1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42	13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51	6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3.00	5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53.00	5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53.00	5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55.23	2,45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455.23	2,45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2,345.74	2,34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9.49	10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68	55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68	55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27	15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8.41	40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805.95	6,80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678.07	6,67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833.51	83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06	21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275.53	1,27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879.53	879.5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0109	应急管理	1,064.95	1,06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542.84	54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866.65	1,86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7.88	12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7.88	127.8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587.23	1,996.68	8,590.5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6	213.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36	213.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3	16.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42	135.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51	61.5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3.00	0.00	553.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53.00	0.00	553.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53.00	0.00	553.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55.23	109.49	2,345.74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455.23	109.49	2,345.74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2,345.74	0.00	2,345.74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9.49	109.4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68	559.6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68	559.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27	151.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8.41	408.41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805.95	1,114.14	5,691.81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678.07	1,114.14	5,563.93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833.51	811.85	21.66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06	0.00	215.06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275.53	0.00	1,275.53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879.53	0.00	879.53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109	应急管理	1,064.95	0.00	1,064.95	0.00	0.00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542.84	302.29	240.55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866.65	0.00	1,866.65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7.88	0.00	127.88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7.88	0.00	127.8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587.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3.36	213.3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53.00	553.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455.23	2,455.2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59.68	559.6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6,805.95	6,805.95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587.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587.23	10,587.2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9.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9.96	49.9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9.9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637.19	总计	64	10,637.19	10,637.1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587.23	1,996.68	8,590.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6	213.3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36	213.3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3	16.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42	135.4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51	61.5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3.00	0.00	553.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53.00	0.00	553.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53.00	0.00	553.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55.23	109.49	2,345.74
21303	水利	2,455.23	109.49	2,345.74
2130314	防汛	2,345.74	0.00	2,345.7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9.49	109.4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68	559.6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68	559.6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27	151.2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8.41	408.41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805.95	1,114.14	5,691.8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678.07	1,114.14	5,563.93
2240101	行政运行	833.51	811.85	21.66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06	0.00	215.06
2240106	安全监管	1,275.53	0.00	1,275.53
2240108	应急救援	879.53	0.00	879.53
2240109	应急管理	1,064.95	0.00	1,064.95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40150	事业运行	542.84	302.29	240.55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866.65	0.00	1,866.65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7.88	0.00	127.88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7.88	0.00	127.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5.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79
30101	基本工资	198.08	30201	办公费	21.86
30102	津贴补贴	690.07	30202	印刷费	0.08
30103	奖金	360.63	30203	咨询费	0.8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1.85
30107	绩效工资	96.57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5.4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33	30207	邮电费	14.9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64	30211	差旅费	1.9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39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5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8.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2.36
30309	奖励金	0.36	30229	福利费	45.64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23.89		公用经费合计	172.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1.28	0.00	88.02	50.70	37.32	3.26	70.69	0.00	67.68	50.68	17.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总收入10,637.3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587.2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587.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44.29万元，增长13.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专家辅导和城市安全风险评估技术服务费”项目用于加强城市安全源头治理，健全城市安全防控机制，提升城市安全监管效能，强化城市安全保障能力；二是新增“小虎化工区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项目”“专业森林消防站建设项目”“南沙区水闸联合调度系统项目”“南沙区危险化学品综合应急救援基地”等统筹投资项目，用于基本建设和信息化建设工作；三是“森林消防队伍建设项目经费”“小虎化工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应急值班值守项目经费”等项目按照合同约定2023年度支付合同款较2022年度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07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付广州市南沙区三防物资仓库消防配套和修缮工程项目尾款，2023年无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总支出10,637.3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0,587.2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996.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4万元，增长0.1%。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实际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数量支出相关经费，与上年决算数基本持平。

2. 项目支出8,590.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14.78万元，增长16.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专家辅导和城市安全风险评估技术服务费”项目用于加强城市安全源头治理，健全城市安全防控机制，提升城市安全监管效能，强化城市安全保障能力；二是新增“小虎化工区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项目”“专业森林消防站建设项目”“南沙区水闸联合调度系统项目”“南沙区危险化学品综合应急救援基地”等统筹投资项目，用于基本建设和信息化建设工作；三是“森林消防队伍建设项目经费”“小虎化工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应急值班值守项目经费”等项目按照合同约定2023年度支付合同款较2022年度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587.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587.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44.29万元，增长13.3%；一是新增“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专家辅导和城市安全风险评估技术服务费”项目用于加强城市安全源头治理，健全城市安全防控机制，提升城市安全监管效能，强化城市安全保障能力；二是新增“小虎化工区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项目”“专业森林消防站建设项目”“南沙区水闸联合调度系统项目”“南沙区危险化学品综合应急救援基地”等统筹投资项目，用于基本建设和信息化建设工作；三是“森林消防队伍建设项目经费”“小虎化工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应急值班值守项目经费”等项目按照合同约定2023年度支付合同款较2022年度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07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付广州市南沙区三防物资仓库消防配套和修缮工程项目尾款，2023年无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587.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587.2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79.93万元，下降9.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南沙区智慧三防平台三期（水闸泵站联合调度等综合应用系统）项目”因项目建设内容重新审定，2023年度该项目预算689.29万元全额调减，二是“专业森林消防站建设项目”因规

划方案调整，2023年度该项目预算调减362.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0.6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1.28万元的77.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46万元，增长35.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7.68万元，完成预算88.02万元的76.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59万元，增长37.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50.68万元，完成预算50.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68万元，增长44.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7万元，完成预算37.32万元的45.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1万元，增长20.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3.26万元的92.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3万元，下降4.1%。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根据工作需要2023年度新购置1台一般公务用车，二是支付2022年度购置的1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森林消防车）尾款，三是公务车辆数量增加，运行及维护支出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7.68万元，占95.8%；公务接待费支出3万元，占4.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7.6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50.6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辆，主要用于行政公务、应急管理和救援、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防汛应急、汛期防汛巡查等相关业务工作出行保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4次，接待人数共191人。主要包括上级应急管理部门和其它地区的单位来南沙区检查指导、考察调研、学习交流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4.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8万元，增长1.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根据工作需要2023年度新购置1台一般公务用车，二是公务车辆数量增加，运行及维护支出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876.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

务支出10,866.6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215.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24.6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8.3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综合执法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5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49个，共涉及资金8590.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

共组织对“森林消防队伍建设项目经费”“小虎化工区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工作经费”等4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31.0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4个项目均较好地完成了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和各项绩效指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587.2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地完成了部门履职工作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全面统筹加强安全生产、应急指挥、防灾减灾等工作，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全方位推进应急管理能力建设，确保了全区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形势总体平稳有序。一是强化多部门协作合力攻坚，深入推进全区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全区各单位对8大重点行业领域和9类特殊敏感场所开展安全检查37558家次/艘次，发现一般事故隐患58627项，发现重大事故隐患261项，政府挂牌督办12项，均无逾期未整改。二是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做好重大活动应急保障，实行24小时应急值班值守，不断增强区森林消防、三防、危化品救援队伍能力建设，不定期开展知识和专业技能培训，森林消防救援队获得广州市第三届森林消防业务技能大比武无人机项目个人第二名、团体三等奖和优秀组织奖。三是科学完善预案修编，开展各类应急演练活动，2023年结合我区风险隐患、应急资源等实际，完成《广州市南沙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修编工作；开展区大型在建工程综合应急演练、有限空间安全作业应急救援演练、森林消防演练、三防综合演练等多项活动，其中南沙区危险化学品企业应急处置比武活动得到省、市应急管理部门高度肯定并全面推广。四是防范化解危化品重大安全风险，持续巩固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成效，针对高危细分领域、重大危险源、精细化工等风险特征，结合危险化学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深入推进多个危化品领域专项整治，先后多次在市专项工作会议上介绍相关经验做法，并代表广州市接受并顺

利通过应急管理部、省应急管理厅关于重大危险源、中小油库等专项督导核查。五是聚焦工贸行业生产专项整治，派出执法人员和不同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技术专家，对粉尘涉爆、高温金属熔铸、有限空间、危化品使用、液氨制冷等重点行业加强日常检查和专项整治，针对重点行业移交线索，纵深推进专项成效。六是落实森林消防、防震抗震、减灾救灾各项职责，全年常态化开展森林巡查110余次，发现并整治森林火灾隐患160余宗，做好我区清明、重阳等重点时段隐患排查，严防突发森林火情，扎实开展“五清”行动。七是立足“防大汛、抗大灾、抢大险”落实三防工作，在“龙舟水”暴雨、台风期间，协调各单位层层压实防汛责任，做好台风暴雨防御措施。八是以行政执法为重点，有力打非治违树立典型，2023年以来，全区应急管理系统执法检查（巡查）企业43294家次，发现安全隐患62328项，隐患整改率91.11%；实施行政处罚323次，行政处罚金额606.76万元，行政处罚次数同比上升1.9%，行政处罚金额同比下降2.5%，有力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营造良好安全生产环境。九是创新开拓安全宣传教育模式，以寓教于乐的方式，传播安全知识，提升全民应急安全意识；开展了专题讲座、宣讲培训、业务考核等，提升全区应急管理系统干部职工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森林消防队伍建设项目经费”等49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0683.27万元，执行数10587.23万元，完成预算的99.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3.22分，等级为优。分别从履职效能（整体效能）和管理效率（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

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及运行成本方面）进行评价，较好地完成了年初设定的总体工作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发现的问题及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指标设置不均衡，多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数量不足；二是项目支出进度滞后，影响部门预算支出的序时进度；三是政府采购项目部分合同签订和备案不及时；四是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有待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财务绩效管理业务学习，按程序做好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和自评；二是加强项目合同履行情况监管，加快一般项目、转移支付项目等资金支出序时进度；三是加强采购合同监管，及时签订合同并上传系统备案；四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

共组织对“森林消防队伍建设项目经费”“小虎化工区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工作经费”等4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31.0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具体如下：

1. “小虎化工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2万元，执行数为111.16万元，完成预算的99.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自评得分99.91分，等级为优；该项目能较好完成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成功出具《小虎化工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1本，项目按时在2023年8月前完成初稿，项目终稿专家评审通过率达到100%，中心业务相关职员对项目满意度超过95%。

2. “森林消防队伍建设项目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944.2万元，执行数为943.8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自评得分100分，等级为优；该项目能较好地完成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通过森林消防队伍建设

项目实施，弥补了广州市南沙区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空白，提升了森林防灭火队伍专业素质，提高了森林火灾预防和扑救能力，进一步加强了广州市南沙区森林消防工作和队伍建设，切实增强南沙区森林火灾扑救能力。

3. “小虎化工区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676.4万元，执行数为676万元，完成预算的9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自评得分97.99分，等级为优；该项目能较好的完成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通过加强队伍训练和建设，进一步提升南沙区危化品专业应急救援能力，为南沙区安全提供保障。

4. 南沙区三防救援、应急设备物资维管等综合服务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0万元，执行数为6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自评得分96.93分，等级为优，2023年度完成了项目旧合同尾款的验收支付及续签项目的前期招标和交接工作，着力通过建设形成统一领导、协调有序、专兼并存、优势互补、保障有力的综合服务体系，最大程度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相关管理跟进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发挥监管主体责任，加强对承建单位的日常管理，发现违规问题及时整改，让责任落到实处。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